

常州龙澄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土壤和地下水自行监测报告公示

常州市生态环境局于2020年4月2日发布了《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公布2020年常州市重点排污单位名录的通知》，龙澄污水处理厂属于名单中“土壤环境”重点排污单位，按照《在产企业土壤和地下水自行监测技术指南》（2019年报批稿）及《工况用地土壤环境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（部令第3号）的技术要求进行评审方案，待方案通过评审会议后，企业按照该方案进行检测，将检测结果及文本报送至常州市天宁区生态环境局备案。

按照“指南”的技术要求，编制土壤和地下水自行监测报告。为此受常州龙澄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委托，江苏煤炭地质勘探三队对厂区重点设施进行排查，划分重点区域，加强和完善土壤和地下水环境日常监督和管理工作的。

常州龙澄污水处理有限公司（龙澄污水处理厂）位于天宁区青龙街道紫阳路8号。根据《在产企业土壤和地下水自行监测技术指南》（2019年报批稿），本次企业土壤和地下水调查共布设了15个土壤采样点（包括对照点1个），共采集了129个土壤样品，送实验室43个土壤样品，分析检测43个土壤样品，共检测土壤因子134项，本次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检测的土壤污染物浓度均低于《土壤环境质量建设用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》（试行）（GB36600-2018）中第二类用地筛选值。

本次企业土壤和地下水调查在地块内布设了10个监测井，共采集了10个地下水样品，送实验室10个地下水样品，分析检测10个地下水样品。共检测地下水因子166项，地块内地下水除氯化物、阴离子表面活性剂、耗氧量、总硬度、氨氮、锰外其他因子检测值均低于《地下水质量标准》（GB/T14848-2017）的IV类标准。

企业应根据《在产企业土壤和地下水自行监测技术指南》（2019报批稿）5.2.3.2的监测频次要求开展日常监测。

特此公示。